公司代码:603324 公司简称:盛剑环境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伟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39,202,773.23	1,334,006,677.72	3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4,545,736.12	702,966,696.14	81.3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1,054.60	-70,993,048.90	-65.3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6,143,140.04	146,855,609.28	1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90,299.76	6,692,813.18	7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25,915.76	1,930,933.85	50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1.14	增加0.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7	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7	85.7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82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5,479.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103.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55,821.54	
合计	264,384.0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8,27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伟明	74,477,517	60.1013	74,477,517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昆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2,533	3.2299	4,002,533	无	0	其他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466,668	2.7975	3,466,668	无	0	其他
上海模仔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25,332	2.1993	2,725,332	无	0	其他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48,993	1.7342	2,148,993	无	0	国有法人
汪哲	1,519,949	1.2266	1,519,949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域盛投资有限公司	1,362,668	1.0996	1,362,66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连云港舟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2,668	1.0996	1,362,668	无	0	其他
深圳市达晨晨鹰二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66,668	0.8608	1,066,668	无	0	其他
宁波市达晨创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0.6456	800,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伟明、汪哲、上海昆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晨鹰二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达晨创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021年4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截至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未上市流通,上述表格中公司不填写"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87,764,774.87	358,663,192.81	119.64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票据	2,850,000.00	1,180,477.73	141.43	主要系客户以商业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824,829.59	63,515,095.47	-92.40	主要系本期公司付款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4,544,718.54	6,218,396.06	133.90	主要系本期采购存货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753,839.42	9,410,782.22	-49.49	主要系本期将已支付的IPO发行费用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在建工程	65,486,866.10	41,322,687.16	58.48	主要系研发大楼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233,234.07			主要系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应交税费	5,160,840.08	18,036,636.97	-71.39	主要系本期应付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005,197.34	1,881,432.77	644.39	主要系应付IPO发行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133,315.52	1,532,503.34	104.46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项目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433,156.93			主要系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3,920,000.00	92,932,996.00	33.34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资本公积	755,464,538.77	226,862,802.55	233.01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合并利润表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794,712.58	213,877.50	271.57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相应的附加税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8,669,079.65	6,626,785.81	30.82	主要系本期研发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89,808.32	2,849,839.53	-72.29	主要系本期现金折扣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115,644.24	4,362,955.58	-97.35	主要系本期政府扶持奖励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25,479.45			主要系本期收到理财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368,205.51	-807,196.92	317.27	主要系本期坏账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51,804.51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应收款项质保金计提的坏账在资产减值损失列示所致。
营业外收入	32,505.13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153,423.28			主要系本期工伤一次性赔偿金及捐赠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11,509.87	1,181,084.68	78.78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1,054.60	-70,993,048.90	-65.34	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款项及本期新开银行保函支付的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3,996.96	-6,830,651.50	-175.87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期末有部分未到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747,495.87	-23,997,967.58	2,436.65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伟明

日期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1-007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伟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张伟明、汪哲对本议案实施了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1-008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涂科云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1-009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5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裕民南路1366号凯悦酒店6楼沙龙厅6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20日

至2021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01	选举张伟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02	选举汪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03	选举许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10.04	选举沈华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1.01	选举孙爱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马振亮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田新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2.01	选举涂科云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
12.02	选举周热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4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24	盛剑环境	2021/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参会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行使表决权。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参会人员需现场出示上述证件原件;

3、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信函、电子邮件方式报送,其中委托书原件必须以专人送达的方式报送。信函、电子邮件以2021年5月17日17点以前收到为准。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1年5月17日13:00-15:00

(三)会议登记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德富路1198号太湖世家国际大厦25楼。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张燕、郑雪莹

联系电话:021-60712858

邮箱:sjhj@sheng-jian.com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德富路1198号太湖世家国际大厦25楼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3	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4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5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	?
6	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	?	?	?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8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9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1	选举张伟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0.02	选举汪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0.03	选举许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0.04	选举沈华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01	选举孙爱丽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2	选举马振亮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3	选举田新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2.01	选举涂科云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12.02	选举周热情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1-012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92年,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上年度末(2020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6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65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9人

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68,665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52,004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19,263万元

上年度(2019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8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3)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5)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等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3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章祥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从业经历:自2009年3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具备12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盛洋科技(603703)、康隆达(603665)、诚邦股份(603316)、中大力德(002896)、旭升股份(603305)、嵘泰股份(605133)、集智股份(300553)、横河模具(300539)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12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2)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会英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12家,复核挂牌公司47家。证券服务业务经验丰富。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18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德盛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自2007年7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累计具备11年审计经验,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负责过的主要项目包括:中大力德(002896)等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兼职情况:无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11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2、相关人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章祥、质量控制复核人李会英、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德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3、独立性

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根据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5万元,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70万元。2021年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等证明资料。我们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客观、公正。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讨论。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20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

(下转B516版)